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 室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起草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各项政策，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等日常工作，协调督办医改重大政策和重大事项，负责医改信息宣传。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

二、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2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0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18	总计	62	72.18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18	7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	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	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73	67.7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5.67	65.6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67	6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59	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59	0.59						
2210202		提租补贴	0.59	0.59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18	52.1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	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	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73	47.73	2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5.67	45.67	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67	45.67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59	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59	0.59					
2210202		提租补贴	0.59	0.59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目	支 出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6	3.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73	6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59	0.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18	72.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18	总计	64	72.18	72.18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2.18	52.1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	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	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73	47.73	2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5.67	45.67	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67	45.67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59	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59	0.59		
2210202		提租补贴	0.59	0.59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2	310	资本性支出	1.12
30101	基本工资	9.21	30201	办公费	2.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30102	津贴补贴	4.2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14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6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人员经费合计		44.64	公用经费合计					7.54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2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2022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因公出国 (境) 费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小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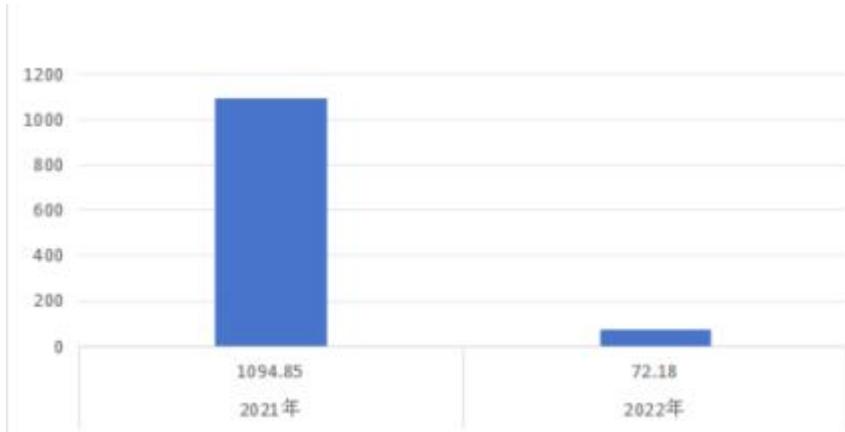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72.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2.67 万元，下降 93.40%，主要原因是应急防疫物资储备费用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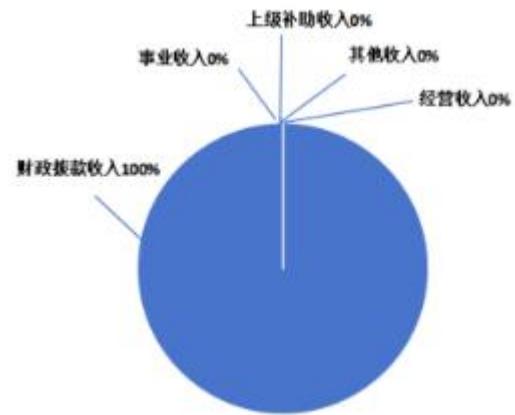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2.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 72.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29%；项目支出 2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7.7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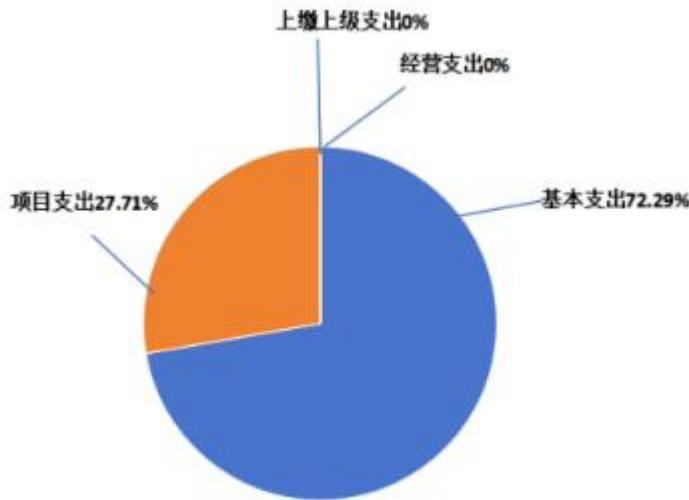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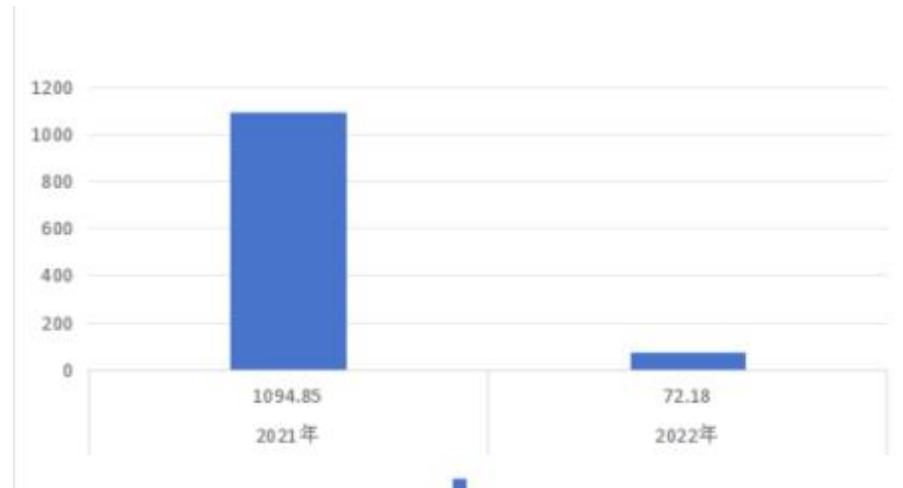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2.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2.67 万元，下降 93.40%。主要原因是应急防疫物资储备费用降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1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22.6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应急防疫物资储备费用降低。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22.67 万元，下降 93.40%。主要原因是应急防疫物资储备

费用降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86万元，占5.35 %；职工机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67.73万元，占93.83 %；职工医疗保险、单位人员和日常公用经费。

住房保障（类）支出0.59万元，占0.82 %；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10. 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基本支出 52.18 万元，项目支出 20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重要商品储备—应急物资储备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86万元，支出决算为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做说明）。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7.73万元，支出决算为6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59万元，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

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没有安排“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以来，黄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在市卫生健康委和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区卫生健康局正确领导下，按照省、市决策部署，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结合近期工作成效和反映出来的问题，根据我区工作实际，现将2022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2年工作总结

(一) 慎终如始，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一是积极参与核酸检测工作。今年以来，我区先后在2月、4月、8月和10月报告新冠感染者，疫情发生后，区医改办迅速响应，根据局领导安排，配合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医疗救治与核酸检测专班，按照“五个闭环”的工作要求，从完善核酸检测指挥体系、强化核酸检测能力、规范核酸采样点设置、提升核酸检测质量等多个方面，扎实开展扩面核酸检测工作。二是督导排查核酸点位设置。根据省、市指挥部相关文件精神，今年8月，区医改办配合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医疗救治与核酸检测专班，共出动工作人员36人次，车辆12台次，重点对各街乡辖区内交通卡口及便民检测点位设置、采样人员防护、采样规范、消毒措施、医疗废物收集处置、标本储存等情况进行了督导，此次督导进一步规范了交通卡口及便民检设置，提高了疫情监测预警灵敏性。三是全力做好隔离点管控工作。2022年8月28日，按照区疫情防控统一部署，承担武湖纽宾凯隔离点及武湖龙瑞隔离点隔离管控工作，对各单位派遣轮岗驻守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执行岗前培训和持证上岗，明确各岗工作职责任务。按照隔离点管控要求，严格执行规范操作，组织配合建立工作人员和隔离人员转运、防控、隔离、服务闭环管理机制，确保每个隔离人员不脱管、不漏管。

(二) 履职尽责，做好疫情应急物资储备。为切实做好防疫物资储备保供工作，落实好物资保障供应机制，一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支持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

（2020）289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鄂财产发〔2020〕32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武财产〔2020〕614号）文件精神，做好战略防疫物资储备，各医疗卫生机构均按照三十日需求配备防控物资，并与1家医药公司签订了物资应急储备协议，以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不减压。二是按照《武汉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进一步明确疫情防控措施的要求》（武防指办〔2022〕114号）文件精神，根据我区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为进一步细化疫情防控措施，为辖区内居家隔离人员配备居家隔离健康包2万份，切实守住居家隔离健康防线，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三是按照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部署，根据区委常委、区委宣传部部长何文娟部长的要求，为应对可能出现的市场供应新情况，确保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做好充足的防疫物资储备，将前期天河海航方舱医院及隔离点的应急医疗防疫物资移交由区卫生健康局分批下发至各医疗卫生机构，区医改办具体负责分发工作。四是根据《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物资保障组应急医疗物资保障工作方案》要求，为建立有序衔接、高效协调、快速响应的应急医疗防疫物资保障工作机制，由疾控科（区医改办）与区卫生健康局相关科室成立黄陂区卫生健康局应急医疗防疫物资保障专班，督促、督导辖区内医疗机构落实应急医疗防疫物资储备，及时掌握区内医疗机构物资需求、储备动态，对医疗设

备、紧缺物资等进行调配，及时向市、区物资保障组报送《湖北省医疗机构新冠相关重点药品使用情况表》《区政府防疫医疗物资储备情况统计表》。

（三）深入推进，完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一是完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全面推进公立医院药品带量采购，优先采购使用基本药物，药品带量采购完成比例达80%以上、两票制执行率达到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网上采购率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占比达70%以上，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稳步提高。二是短缺药品供应保障机制逐步形成。严格按要求在“全国短缺药品信息直报系统”处置各医疗机构上报的短缺药品信息，建立健全监测预警和分级应对体系，建立短缺药品信息直报群，便于第一时间掌握短缺药品供应信息；局属各医疗机构安排一名短缺药品直报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每月在“全国短缺药品信息直报系统”上报短缺药品，短缺药品信息规范上报处置核实率达100%，处置及时率达到平均处理天数7天；联系配送公司采购短缺药品，完善短缺药品供应保障机制，满足临床用药需求。三是落实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资金。2022年全区村卫生室基本药物专项补助资金920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

（四）跟踪指导，推进县域医共体试点工作。一是结合我区医共体建设推进工作实际，黄陂区两大医共体牵头单位与各基层医疗机构积极沟通，已签署了《武汉市黄陂区区域医疗共体成员单位合作协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目前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医院分别与区医保局签订DRG医保支付付费协议。二是为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试点地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进展和成效，指导

医共体健康发展，按照《国家卫健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加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监测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2022年4月，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召开了医共体建设工作部署会，就《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评判标准》11条指标进行自我评判，根据《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监测填报指标》47项155条进行了责任分解，并积极参与国家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监测工作。

（五）稳慎实施，落实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一是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加快建立乡村医生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兼顾老中青村医利益，制定印发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陂区乡村医生养老保障生活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组建工作专班，开展调研摸底，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到龄离岗乡村医生给予生活补助，对在岗执业乡村医生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予定额补助，将2022年养老保障生活补助全额拨付到乡村医生，有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生活保障问题。二是调整村卫生室运行经费，2022年从原3650元/年调整至7000元/年，逐步缓解了基层村卫生室运行压力。

（六）完善落实，切实抓好各项改革任务。一是深化疾控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区级医院、街乡卫生院和村卫生室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将疫情防控、疫情报告等职责纳入绩效考核，推动医疗机构与区疾控中心形成更为紧密的防治结合体系。建立区疾控中心和医疗机构人员、信息、资源互通和相互监督制约机制，督促落实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责任。二是全面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联体建设，推广远程医疗，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适应

疫情防控新形势和新冠病毒变异的新特点，不断优化疫情防控举措，统筹兼顾疫情防控和正常医疗服务工作，设置黄陂区人民医院、黄陂区人民医院（中心院区）和黄陂区中医医院共计3家亚定点医院进行收治，确保应治尽治；辖区内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中心卫生院和14家乡镇卫生院，543家村卫生室全面开通发热门诊（诊室），做到“应设尽设”“应开尽开”，优化发热门诊（诊室）服务流程，延长就诊时间，街乡卫生院实行24小时接诊；依托我区已组建的147个家庭（乡村）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按照分级分类的原则，针对不同人群提供针对性、防治结合、持续有效、综合、个性化的服务；543家村卫生室和147个家庭医生团队充足供应退热药物，满足患者的用药需求；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与所在医共体牵头单位的合作，进一步优化分级诊疗、双向转诊的通道。2022年区人民医院、中医院通过多种形式，共下派专家116人，先后组织查房、坐诊466余次。组织参与义诊活动9场，诊疗达1650余人，免费发放赠药4100元，发放健康宣教资料1700份。接收外来进修人员9人，举办了38场临床业务知识培训讲座。2022年1—12月，医共体内上转42人次，下转1535人次，医共体内共开展远程会诊23114例。深入开展家庭医生电子签约服务，全区共有147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区家庭医生电子签约数103617人，其中：重点人群70805人，一般人群32812人。三是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深入实施社区卫生服务公益性改革。探索推进基层机构“一类保障，二类管理”运行机制。7月初，区

卫生健康局通过前期调研、起草初稿、征求意见、修改完善等工作，形成请示报告报区委、区政府审核，待审核通过后，将进一步探索推进。**四是开展妇幼保健机构创新试点。**区妇幼保健院通过一年的工作，改革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改革举措逐步得到落实，改革成效有显著提升。同时紧紧围绕“健康黄陂”建设的总体目标，加强医疗、保健两支队伍建设，深化“四部制”建设，推进全区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财政保障政策，实行“公益一类保障、二类绩效管理”，完善薪酬分配政策，调动职工积极性；完善医共体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自 2022 年发生疫情以来，黄陂区疫情防控局势复杂多变，区委、区政府坚持以人为本、以民为先，举全区之力抗击新冠疫情，大量医务人员被抽调到“三站一场”、医院预检分诊点、隔离点、便民检等从事测量体温、查“两码”、核酸采样、流调等工作，加之常态化的扩面核酸检测任务及疫情防控工作，致使我区医改工作推进有所影响。

二是全区各医疗卫生机构因疫情防控的需要，任务多，工作重，医疗机构运行成本加大，流动资金不足，应付账款增加。

三是医疗技术人员不足，阻碍了基层医疗机构更进一步的发展。虽然经过近几年来的大量引进和培养人才，我区的基层医疗机构临床人才缺乏的情况得到了明显缓解，但是在影像、心电、药剂

等专业人才数量上面，仍显不足。同时由于受区级医院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的制约，难以派大量的技术人员下沉，不能满足基层所有医疗机构的需求。需要更进一步地加强人才的培训和引进。

四是医共体建设还有待突破。医共体建设是一项全面的系统工程，是完善分级诊疗制度的重要载体，涉及政府各部门各方面各层级的配合，在人事制度、薪酬制度、医保制度、编制管理、干部管理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协调、调度和统筹推进。

五是双向转诊的引导仍有待增强。很多病人仍然存在“一事不烦二主”“能够在一家医院把病看好为什么要去两家医院看”“基层医疗机构的设备设施条件是否有能力将我的病治好”的看法。这需要我们进一步做好人民群众的宣传教育工作，细化医共体内的转诊流程，强化区、乡、村整体联动。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改的决策部署，坚持新形势下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构建合理的就医和诊疗新格局，深入推进三明医改模式落实落地，推进疾控体系建设，推进医药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积极面对改革中的困难和问题，进一步推动黄陂区以健康为中心的综合医改向纵深发展。

一是构建合理的就医和诊疗新格局。增强区级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推进分级诊疗和优化就医秩序。

二是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加大三明医改经验推广力度；开展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深化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加强综合监管。

三是着力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加强医防协同；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

四是推进医药卫生高质量发展。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坚持公益性，落实政府在卫生健康领域的投入责任；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发展；强化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协同推进相关领域改革。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血机构（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专用名词解释。

健康促进教育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系体制改革的意见》《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要求重点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中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在每个街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制作各种不锈钢宣传栏、宣传橱窗，制作健康促进知识宣传画进社区、楼道等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健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年】23号）文件要求：从2014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文件提出，本人及配偶均为农村户口的农村居民，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每人每年发放1440元补助金。

咨询电话：61000463